

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于2024年11月27日以通讯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。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同意聘任严佐魁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（简历附后）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截至本公告日，严佐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表决情况：有权表决票数9票，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兑现公司负责人 2023 年度绩效年薪的议案》

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运输安全、经营成果及重点任务等内容进行了考核。根据考核结果，5 名公司负责人 2023 年度绩效年薪合计为 137.83 万元。

关联董事刘洪润、邵长虹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有权表决票数 7 票，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附件：

严佐魁先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理学学士学位，工商管理硕士，正高级政工师。

历任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团工委助理政工师、工程承包部项目部助理政工师、办公室助理政工师、政工师，海外公司办公室副主任、团委书记（2001年3月至2004年12月，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在职学习，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），中国土木工程集团公司党委工作部副部长（2007年10月至2008年1月，中央党校国资委分校处级干部进修班脱产学习），京沪高速铁路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综合组正处级干部，中国铁路总公司工程管理中心党群工作部部长、工会副主席（主持工会工作）、高级政工师，黔张常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，怀邵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，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，本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（2023.04聘正高级政工师）。